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第一哲学沉思集>>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第一哲学沉思集>>

13位ISBN编号：9787200073089

10位ISBN编号：7200073083

出版时间：2008

出版时间：北京出版社

作者：笛卡尔

页数：165

译者：宫维明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第一哲学沉思集>>

内容概要

《经典通读》：一套将经典学术巨著进行全新通俗化编译的丛书，旨在引领读者轻松快速阅读学术经典，从而普及对人类影响深远的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的名家名著。
《第一哲学沉思集》：为人类提供了一种新的思维方式，为近代科学的发展进步提供了坚实的哲学基础。
笛卡儿是法国著名的哲学家、数学家、科学家。
由于笛卡儿力图与他那个时代的哲学传统决裂，使哲学获得新的开端，因而他通常被看作是“近代西方哲学之父”，欧洲大陆理性主义哲学的奠基者。
《第一哲学沉思集》是笛卡儿最重要的哲学著作之一，被看作是近代西方哲学的奠基之作。
在这部著作中，笛卡儿通过普遍怀疑的方法，力图使心灵摆脱感官，通过纯粹理智来获得确定的知识。
他从“我思故我在”这一著名的命题出发，推出上帝的存在和外界物体的存在，重新建立起心灵、上帝和物体的观念的可靠性。
笛卡儿在书中所阐发的天赋观念论、身心二元论、理智至上论以及他对知识的确定性的追寻，直接引发了欧洲大陆的理性主义风潮，对后世哲学有着深刻的影响。

作者简介

笛卡儿，法国伟大的哲学家、物理学家、数学家、生理学家，解析几何的创始人，他的哲学与数学思想对后世的影响极为深远。

在哲学思想上的贡献，使其成为欧洲近代哲学的奠基人之一，黑格尔称他为“现代哲学之父”。同时，他又是一位勇于探索的科学家，他所建立的解析

<<第一哲学沉思集>>

书籍目录

写在《经典通读》第二辑前面“ 我思故我在 ” ——《第一哲学沉思集》导读献给神圣的巴黎神学院院长和圣师们序言六个沉思的内容提要　第一个沉思 论可以引起怀疑的事物　第二个沉思 论人的精神的本性以及精神为何比物体更容易被认识　第三个沉思 论上帝及其存在　第四个沉思 论真理和错误　第五个沉思 论物质性东西的本质；再论上帝及其存在　第六个沉思 论物质性东西的存在；论人的灵魂和肉体之间的实在区别反驳和答辩　第一组反驳 一个荷兰神学家作　笛卡儿对第一组反驳的答辩　第二组反驳 由多位神学家和哲学家口述，麦尔塞纳神父整理　笛卡儿对第二组反驳的答辩　按几何学方式来证明上帝存在和灵魂不灭　第三组反驳 一个英国哲学家作；以及笛卡儿的答辩-　第四组反驳 神学博士阿尔诺先生作　笛卡儿对第四组反驳的答辩　笛卡儿关于第五组反驳的声明　第五组反驳 伽森狄先生作　笛卡儿对第五组反驳的答辩　笛卡儿致克莱尔色列的信　第六组反驳 众多神学家和哲学家作　笛卡儿对第六组反驳的答辩

章节摘录

六个沉思的内容提要第一个沉思 论可以引起怀疑的事物长久以来，我一直认为，自己要想在科学上建立可靠不变的东西，必须对自幼年时期起就接受的一大堆信以为真的见解进行总清算，以便从根本上重新开始。
我等待了很长时间，现在条件终于成熟，因为我正处于一种恬静的隐居生活中，可以有精力从事如此规模的工作。
但我不会考察所有的旧见解，因为这超出了我的能力范围。
但是只要考察它们所依据的原则，从基础上条分缕析，就能引起整栋大厦的倒塌。
我目前所知道的最真实可靠的东西都是通过感官获得的，虽然有时感官会欺骗我们。
但没有理由去怀疑比如我穿着长袍、坐在炉火旁、手拿报纸这样的事情，否则我就可以和疯子相提并论了。
但是在睡梦里，我却会出现一些和疯子清醒时一样的状态，比如，虽然我实际上躺在被窝里，但却梦见自己坐在炉火旁，这其实是一些假象的蒙蔽。
这些虚幻的场景让我变得恍惚起来，以致无法清楚地判断自己是处于清醒状态还是在睡梦状态中。
当然，梦里的场景无论怎么荒诞，也总是源于某种真实的东西的。
就像一个画家无论怎样发挥想象力，画出多么新奇的作品，甚至我们都没见过和这个作品相似的东西，但至少作品中使用的颜色是真实的。
比如人鱼，这是我们从未见过的，但人和鱼的形象都是来源于生活中的真实存在体，所以这只是画家对各种形象的拼凑而已。
同理，一般的物体性质，如广延、形状、量、大小、数目以及它们所处于的时间、地点等，这些东西是真实的存在。
它们非常简单和平常，相互掺杂构成了思维中的一切形象，而不管这些东西是真实或虚幻。
因此，我们可以得出结论：物理学、天文学、医学等学科是可疑的，因为它们研究的是复合事物，而复合事物很有可能是通过拼凑现存的实体而虚构出来的对象；相反，算学、几何学等研究的是非常简单的东西的学科，但却是真实可靠的。
比如二加三等于五，这样的命题是不容置疑的真理。
尽管如此，我一直有这样的想法，即是否有一个全能的上帝把我创造出来，并让我认识到一些也许根本不存在的东西，比如物体的广延性、形状、大小等？
还有，是否上帝让我在一些显而易见确定无疑的事情上犯错误，比如二加三等于五这个命题，我自认为这是准确无误的真理，但这其实只是一个上帝放进我心里的错误认识吗？
答案是否定的，因为上帝是至善的，他不会这么做。
当然，仍有人宁愿否认存在这样的上帝，但却不相信其他一切事物都具有可疑性。
他们认为我的状况是由某种命运或其他偶然的因素造成的。
我显然不能接受他们的理由，因为如果我是由这些因素造成的，那么我就存在着很大的缺陷，这样就会不断犯错。
经过长期慎重的考察，我对原先很多的旧见解都产生了怀疑，不再相信它们是真实可靠的，所以我认为只有强有力的、可靠的理由才能使我相信科学上确实可靠的东西。
我虽然注意到这些问题，但还要牢记如何避免这些错误，以免那些旧见解由于我长期以来的习惯而重新支配我的思维。
这些旧见解十分可疑但却容易蒙蔽人，所以大部分人会轻易地相信它们，并习惯于受其支配。
但对于我来说，我不能不假思索就接受它们，而要先假定它们都是虚假的，克服习惯和成见对我产生的影响，对其加以反复考察，找到我可以确定为真的东西。
这样才能慎重地找到认识真理的最佳途径。
因此，为了避免自己受到旧的错误见解的支配，我要假定有一个本领高强的妖怪（我们已经说明了上帝是不会欺骗我们的），它使尽手段来欺骗我。
所以，对于我看到的一切东西，比如自然界中的一切事物和我自身的肢体，都有可能是这个妖怪用来

欺骗我的假象。
这样我就要对这些东西加以考察，然后才能确定它们是否真实可靠。
我会坚持这种想法，不轻易对任何东西下判断，以免上当受骗。
但是，我很难用这个假定来约束自己，因为我会不自觉地因为惰性而回归日常的生活方式，重新受到旧见解的支配。
就像一个在睡梦中享受自由而不愿醒来的奴隶，宁愿在梦中受骗。
虽然我会因为成见的困扰而处于模糊状态，但我同样害怕清醒过来后，发现我追求可靠性真理的工作并没有取得任何实质性进展。
第二个沉思 论人的精神的本性以及精神为何比物体更容易被认识在第一沉思里，对周围事物的考察给我的内心带来许多疑惑，这让我感到惊慌，因为我不知道如何解决这些疑惑。
但是，我会躲开一切可疑的东西，继续进行考察，直到碰见一件确信不疑的事情，就像阿基米德寻找撬起地球的那个支点一样。
也许最终我什么都找不到，但至少我知道了世界上根本没有什么可靠的东西，这也算是收获。
我继续假定我看见的和我记忆中的东西都是不存在的，我也没有感官，这样物体、形状、广延、运动和地点都成为虚构出来的东西，那么还能找到什么真实可靠的东西吗？
也许上帝是真实存在的，是他给予了我这些怀疑的想法，但这是不一定的，因为也.许无需上帝，我自身就能够产生这些疑惑，这样我也有可能是真实存在的。
可是我已经怀疑感官和身体都不存在，那么还能证明我的存在吗？
我们完全不必有这样的顾虑，因为我的存在不需要依靠感官和身体的存在来证明。
只要我曾经相信过或想过什么东西，也就是说我曾经思维过，那么就可以确认我的存在，因为如果我不存在，就不可能进行各种各样的思维活动。
通过以上的思考，我可以得出一个确定的结论，即我存在这个命题必然是真的。
虽然我是存在的，但我还不太清楚自身到底是什么，所以很有可能会和别的东西弄混淆。
这样我需要重新考察以前对自身的那些认识，从中清除值得怀疑的成分，以保证剩下的认识是确定不疑的。
以前我曾想过自己是一个人，但不能用人是理性的动物来解释什么是人，否则接下去又要解释什么是理性，这意味着陷入无止境的解释之中，所以这不是对于我自身的认识；此外，我曾把自己看成是由各种器官组成的一台机器，即身体；我还曾认为自己由灵魂支配，来进行吃饭、走路、感觉和思维这些活动，但灵魂是什么我还未仔细想过，也许它是一种极为精细的东西，散布于我的体内。
从对以前自我认识的回顾中，我发现只剩下物体的性质是不容怀疑的，以前我只认为物体的性质包括有形状、占有空间、被感知和被推动等。
现在我认为像走动、感觉和思维这些特性也都属于物体的性质之中。
就像在第一沉思里说的那样，我不能轻易接受这些性质。
我要首先假定有一个骗子让我接触到这些性质，它们有可能是不真实的，必须要经过考察才能做出结论。
问题就在于我是否具有这些被肯定的性质？
我们来分别考察一下：首先，除思维外，这些东西没有一个是在我的心里的，因为无论是吃饭、走路，还是感觉，都离不开身体，而身体是被怀疑为不存在的，所以这些性质都不存在；最后只剩下思维，只有思维和我是分不开的，因为如果思维停止，那就意味着我停止存在了。
所以能确定的是，我仅仅是一个在思维、有精神或有理智的东西，这样的我是真实存在的。
那么我除了是思维的东西外，还是不是其他的东西？
无论怎么发挥想象力，我都找不出其他东西。
再说，即使我是其他东西，也并不影响这一结论（我是一个思维的东西）的得出。
既然我已经存在，那么现在所要考虑的就是，存在着的我究竟是什么？
关于“我”的概念，首先肯定不取决于那些还不能确定为存在的东西。
当然，这个概念也不能由虚构和想象去完成。
因为通过想象来认识我自己，就相当于通过做梦来领会清醒状态下没有清楚理解的东西。

两者同样荒谬。
所以，凡是想象得来的认识，都不能算做是对我自己的认识。
那么，究竟什么是一个在思维（即一个在怀疑、肯定、否定、愿意、感觉）的东西呢？
这些思维活动是否和我一样具有真实性？
是否可以和我分开？
而很明显地，它们具有真实性，和我分不开。
因为我确实在怀疑、了解和希望，即使我了解的对象是假的，但我的思维确实具有了解这种能力，这是不容怀疑的。
这样我比以前更清楚明白地认识了我自身。
为了更好地考察我自身，必须要注意到一件奇怪的事情，那就是，我的精神容易走神，以致超出真理的界限，对于那些不属于我本性的、可疑的东西反倒认识得更明白、更容易。
但这没有关系，我们可以先让它放松一下，以便以后更恰当地控制它。
所以，首先让我的精神考察在我本性之外的，但却了解得最清楚的物体，然后再考察我自身的本性。
比如说一块刚从蜂房里取出来的蜡，它有香味、甜味，有颜色和形状，可以触摸，具备了一个可以被清楚认识的物体里面的所有东西。
这时，如果有人拿这块蜡去烤火，那么它的气味立刻都消失了，颜色形状也发生变化，最终变成了一摊液体。
那么这块蜡还存在吗？
不可否认的是。
这块蜡还继续存在。
因为虽然这块蜡的外形、味道等性质前后发生了明显变化，但依然剩下一些东西没有变化，那就是一开始我们通过这块蜡认识得最清楚的东西，它们确保了蜡的存在。
那么这些东西是什么？
我们要去掉通过味觉、触觉、视觉而获得的东西，因为香味、颜色等性质前后发生了变化。
所以需要找到那些在前后两种形式下都存在的东西，这只剩下有广延的，可伸缩的，可变动的东西。
而所谓广延，它是感官所无法认识的，因为它不断变化，我只能用理智才能领会它。
所以，我正是通过理智才把握到前后发生变化的那块蜡。
要强调的是，我是用理智去领会这块蜡的，结果可能是模糊的或清楚的，这取决于我投入的注意力的多少，但至少不像以前那样用感官去感觉。
可是，我不能对为什么我的精神容易犯错误而感到奇怪，因为我受到了语言的限制。
比如对于那块蜡，我们是用理智和内心的判断力认识它的，但我们却说我们看到了这块蜡。
再比如，我偶然从一个窗口看到了街上的行人，我会说我看到了一些人，但是我看到的只不过是一些帽子和大衣，而衣服里面可能只是一些依靠弹簧行走的幽灵。
之所以得出结论说是人，是依靠了我的思维的判断力，而并不是我的眼睛所看见的。
一个人想要提高自己的认识能力，就不能追究因语言的限制而发生的错误。
所以不用怀疑的是，通过我的判断力，我准确地检查了这块蜡的性质，这比用感官的办法来认识它更加全面和清楚。
即使我的判断里面存在着一些错误，这也不能否认是精神使我领会到这些性质。
那么，考察完这块蜡以后，关于我自身能有什么结论吗？
可以确定我对自己认识得更加清楚和真实了。
因为如果说我看到了蜡，那么也许看到的实际不是蜡，但是如果说我想到我看见了蜡，那么说明我在思维，而思维的东西肯定是存在的。
所以说，我判断了蜡的存在，就说明了我的存在，否则蜡是不会被思维所判断到的。
对蜡的概念和认识越清楚，对我自己的认识就越明显。
可以说，我们不是通过想象和感官，而是通过理智来领会物体。
所以说，不是由于我看见、触摸到物体才认识它，而是我们用思维考察的结果，既然认识物体都需要通过思维，那么对于思维的认识无疑比认识物体更加容易和清楚。

当然，要接受这样一个新见解，还需要一段时间。
第三个沉思 论上帝及其存在我试图从思维中排除通过感官获得的一切关于物体的影像，当然这很难做到，但至少我要把它们看做是假的，这样我就可以仅仅考察我自身。
我是一个在进行怀疑、肯定、否定、想象等思维活动的实体，虽然这些思维活动的对象在我之外，但它们作为思维方式则一定存在于我心里，这就是我目前所知道的全部东西。
那么在我心里是否还有其他我所不知道的东西？
在第二个沉思里，我知道了自己是一个思维的实体，而这一认识之所以为真，是因为我清楚明白地认识到了它。
所以，我必须制订这样的总则，即“ 凡是我领会得十分清楚分明的东西都是真实的 ”。
这条总则是除“ 我思故我在 ”这一观点外，可以确定的第二个观点。
原先我认为通过感官所领会的东西是十分清楚明白的，根据这一总则，它们应该是真实的，但现在我却发现它们是可疑的，这不是矛盾的吗？
其实并不存在矛盾，因为我确实有关于这些东西的清楚明白的认识，而之所以说领会得清楚明白，是指这些东西在我心中形成的观念；还有，我原先自以为清楚地领会到，有些观念表象在我之外的某些东西，并且和那些东西一模一样，但其实在这件事情上我犯了错误。
当然，对于算学、几何学中很容易领会得清楚的东西，比如二加三之和为五，再比如诸如此类的其他事情，这确实是真实可靠的。
如果我认为它也是可疑的，那只能说是上帝让我在这些最明显的东西上犯了错。
但是，即使上帝再怎么欺骗我，也绝不能否认“ 我存在 ”这件事是真的。
而且，怀疑上帝是骗子的理由是不成立的，我要在适当的时候考察上帝是否存在以及他是否是个骗子，只有如此，才能继续后面的论证。
为了考察这一问题，我决定对所有的思维形式进行分类，分别考察它们真实与否。
人们通过想象、意志或情感，以及判断等思维活动产生了观念。
首先是想象，它产生了影像观念，如怪物和天使，只要不去考察它们所表象的东西是否存在，而只就我是否想象出它们而言，则是真实的；意志或情感里面也不会有假，因为至少我在进行情感活动这件事是真的；至于判断，它偶尔会犯错误，主要在于我混淆了心里的观念和外在的东西，但观念只是一种思维形式，不能和外界的东西相掺杂。
只要我认识到观念的这一特性，判断就不会犯错。
可见，我确实在进行各种形式的思维活动，这一点是真实的。
对于各种思维形式所产生的这些观念，我不清楚它们的真正来源。
它们或者出自我的本性，比如我领会真理；或者来自外界，比如我看见的太阳；或者仅仅是我虚构出来的，比如人鱼等怪物。
接下来，我要考察是否能找到一些具有足够说服力的理由，来证明那些可能来源于外界的观念所表象的东西确实存在于实际中。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